重庆市大渡口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。

- 1、贯彻执行有关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、市容环境卫生管理、城市供水节水管理、园林绿化管理、城市管理执法等城市管理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政策;负责拟定全区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。
 - 2、负责城市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、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。
- 3、负责区管城市道路、桥梁、隧道、人行地下通道等设施的维护管理;负责区管城市道路照明、景观照明等城市照明设施的建设、维护和管理;负责城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的指导监督;指导区内社会单位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工作。
- 4、负责全区城市供水、节水处理的监督管理;负责城市二次 供水管理。
- 5、负责全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;负责城市水域环境卫生管理; 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费征收管理和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管理。
- 6、牵头组织开展辖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;指导镇街市容 环境综合整治工作。
 - 7、指导监督城市户外广告、店招店牌设置管理工作。
 - 8、负责城市生活垃圾、城市建筑垃圾、城市水域垃圾等处置

的监督管理:负责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的监督。

- 9、负责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。
- 10、负责全区园林绿化管理和城市公园行业管理;组织开展城市义务植树活动;负责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。
- 11、负责全区绿地系统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;依法负责建设项目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管理工作。
- 12、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;指导监督镇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。具体执法由综合执法队伍承担。
- 13、负责全区城市管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、管理和指导;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应急管理、应急处置的协调和指导。
- 14、承担城市管理的数字化、智慧化建设与运行的监管工作; 牵头开展城市管理领域的大数据开发和应用;负责本系统网络信息技术安全监督管理;负责城市管理新技术、新工艺的推广与运用;指导所属单位、镇街城市管理科技化、数字化和智慧化建设工作。
 - 15、承担公共停车场管理等行政职能。
 - 16、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 - (二)机构设置。

本部门内设办公室、政策法规科(行政审批科)、组织人事科、财务审计科、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科、市政设施管理科、园林绿化管理科。

(三)单位构成。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,本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,汇总了重庆市大渡口区城市管理局(本级)、重庆市大渡口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、大渡口区市政安全监管中心、重庆市大渡口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重庆市大渡口区市政工程处、重庆市大渡口区绿化工程处、重庆市大渡口区环境卫生管理处、重庆市大渡口区公园管理处等8个单位。

二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- (一)收入预算: 2023 年年初预算数 21420.39 万元,其中: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399.77 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 万元, 上年结转收入 0.62 万元。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2397.01 万元,主要 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上年增加 3396.39 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较上年减少 1000 万元,结转结余增加 0.62 万元。
- (二)支出预算: 2023 年年初预算数 21420.39 万元,其中: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652.87 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33.53 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63.41 万元,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935.4 万元,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9515.18 万元,农林水支出 20.00 万元。 支出预算较 2022 年增加 2397.01 万元,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182.07 万元,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214.94 万元。

三、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400.39 万元,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00.39 万元, 比 2022年增加 3397.01 万元。 其中:基本支出 3510.79 万元, 比 2022年增加 182.07 万元,主要 原因是养老保险等社保费用增加等,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 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,退休人员补助等,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;项目支出17889.60万元,比2022年增加3214.94万元,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保障的建设项目有所增加等,主要用于公园大渡口建设等重点工作。

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万元,比2022年减少1000万元,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保障的建设项目减少,主要用于三峡库区次级河流清漂。

四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

2023 年 "三公" 经费预算 602.07 万元,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86.13 万元,主要是因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用 0 万元,与 2022 年持平;公务接待费 1 万元,与 2022 年相比下降 7 万元,主要是因为我局严控公务接待,根据近年公务接待实际费用调低年初预算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3.07 万元,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99.60 万元,主要是因为我局城区管护面积不断增加,车辆老化等原因;公务用车购置费 38 万元,与 2022 年相比下降 6.47 万元,主要是因为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购置公务用车。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- 1、机关运行经费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95.11万元,比上年增加15.77万元,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预 计较上年有增长。主要用于办公费、印刷费、邮电费、水电费、 物管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。
 - 2、政府采购情况。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917.98

万元: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1.02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 1364.55、政府采购服务 4272.40;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917.98万元: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1.02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 1364.55、政府采购服务 4272.40。

- 3、绩效目标设置情况。2023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,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7889.60 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年财政拨款 20 万元。
- 4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,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26 辆,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3 辆、执勤执法用车(专业特种车辆) 113 辆。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,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、执勤执法用车 3 辆。

六、专业性名词解释

- (一) 财政拨款收入: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,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- (二)其他收入:指单位取得的除"财政拨款收入"、"事业收入"、"经营收入"等以外的收入。
- (三)基本支出: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
- (四)项目支出: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(五)"三公"经费: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

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;公 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;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 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 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: 胥娜 联系方式: 68926108